附件

武汉协和重庆医院筹建期机关首批人员（骨干）岗位设置、数量及任职要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办公室 | 组别 | 岗位 | 人员数量 | 基本要求 | 任职要求 |
| 1 | 综合办公室 | / | 副主任  （分管党政、组织人事、宣传） | 1 | 1.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；  2.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  3.身心健康；  4.本科及以上学历。 | 需有在厅局级党政机关、军队师级以上机关、大型企事业单位专职从事过党务、组织人事、宣传工作，担任过相应岗位领导职务经历；具有较强的战略思维、宏观谋划能力及丰富管理经验；年龄不超过55周岁；具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对应领导经历者优先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2 | / | 副主任  （分管财务） | 1 | 需有在厅局级党政机关、军队师级以上机关、大型企事业单位专职从事财务管理工作，或担任过相应岗位领导职务经历；具有较强的战略思维、宏观谋划能力及丰富管理经验；熟悉财务工作；年龄不超过52周岁；具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财务领导经历者优先；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3 | 党政组 | 组长 | 1 | 具有较强的文字写作和协调能力，较丰富的机关工作经验；熟悉医院运行规则、政策制度等；熟悉党团工作；年龄不超过52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4 | 组织人事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人力资源全面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组织、干部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熟悉组织、干部日常管理工作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的各项劳动人事法规政策，并能熟练操作运用；具有新建医院人才团队组建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5 | 宣传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党政机关、军队机关、企事业单位专职从事宣传工作经历；熟悉市级及以上媒体，熟悉网站和公众号运维；熟悉医院运营初期市场推广等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6 | 后勤办公室 | / | 副主任  （分管基建、总务） | 1 | 1.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；  2.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  3.身心健康；  4.本科及以上学历。 | 需有在厅局级党政机关、军队师级以上机关、大型企事业单位从事行政后勤管理工作，或担任过相应岗位领导职务经历，熟悉行政、后勤日常管理；具有较强的战略思维、宏观谋划能力及丰富管理经验；具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后勤管理领导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52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7 | 基建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专职从事基建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地方基本建设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及规范，熟悉工程建设规划、报建、设计、施工、验收等全寿命周期基本建设程序及内容；熟悉医院医疗工艺流程等；具有医院基建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8 | 总务组  （含保卫） | 组长 | 1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后勤、总务等部门负责医院设施设备维护保养、物业管理、安防管理、第三方劳务派遣人员管理等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各类电气、设施管理资质政策，并能熟练操作运用；具有一定团队管理经验，具有参与新建医院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9 | 信息组 | 组长 | 1 | 担任过全国或省级信息、计算机等相关领域学会或协会委员。在三级医院信息科5年以上工作经历；熟悉医疗信息系统的架构、部署和维护；拥有良好的组织和管理能力，具备良好的沟通和协作能力；担任过医院信息科主任、有参与新建医院信息系统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10 | 医护  办公室 | / | 副主任 | 2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疗、护理全面管理工作经历，或担任过相应岗位领导职务经历；具有较强的战略思维、宏观谋划能力及丰富管理经验；熟悉医疗、护理、药学、院感、设备等管理工作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，担任全国或重庆市医疗相关学会或协会委员，年龄不超过52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11 | 医护  办公室 | 医疗组 | 组长 | 1 | 1.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；  2.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  3.身心健康；  4.本科及以上学历。 | 医学相关专业毕业，硕士及以上学历。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务处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医院运行规则、政策制度；较丰富的机关工作经验；具有新建医院筹建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，担任全国或重庆市医疗相关学会或协会委员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个别条件优秀人员可适当放宽 |
| 12 | 护理组 | 组长 | 1 | 护理专业毕业。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护理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的各项护理法规政策；担任全国或重庆市护理相关学会/协会委员；较丰富的机关工作经验；具有新建医院筹建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 |
| 13 | 药学组 | 组长 | 1 | 药学专业毕业，硕士及以上学历。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药品调配、库房建设、药学和中药学管理工作经历，且具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副主任（主任助理）以上任职经历；担任过省部级学会副主任委员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的各项药学法规政策；具有新建医院筹建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 |
| 14 | 科教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科研处或教务处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的科研政策、医院教学培训管理及院校教学管理工作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 |
| 15 | 医工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工、设备及耗材等管理工作经历；熟悉国家及重庆市相关的医用设备、耗材管理法规政策；具有新建医院筹建工作经历者优先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 |
| 16 | 外联组 | 组长 | 1 | 需有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外联、医务、护理等管理工作经历；具有较强沟通协调组织能力；年龄不超过45周岁 |